

秋来有米香

○ 郭海燕

立秋了。天高云淡，果林成片，玉米挺拔，稻谷金黄。立在田垄间，深吸一口气——真香啊！苹果的甜，玉米的糯，稻米的清香，齐齐涌来。寻常人家的餐桌上，又添了香喷喷的瓜果与新粮。

儿时最盼的，便是这缕米香。晒场上，金黄的稻谷铺展开来，在秋阳与微风的照料下，催出一种特有的气息，滑过鼻翼，直抵心底——那是秋天的味道，更是喜悦的味道。

新米下锅，在村里是桩喜事。家家户户的晒谷场上，新稻饱满圆润，沾满阳光的香气，清冽、干净，格外治愈。孩童早早坐在灶台边踮脚张望，眼巴巴等着第一口新米。锅沿溢出细密的水汽，咕嘟咕嘟，火候刚好时熄了灶火，再焖片刻，掀开锅盖的瞬间，满室清香轰然散开。米粒饱满舒展，白白胖胖，晶莹剔透，像棉花开了花，又美又香。

过去几个月，只敢在梦里念想。而今，这顶好的东西就在眼前——洁净、雪白、清香，只看一眼，便从眼底喜上心头。

最大的欢喜，莫过于一碗猪油拌饭。滚烫的白米饭舀进碗里，挖一勺雪白猪油，淋几滴鲜润酱油，撒把葱花，热气一烘，猪油缓缓化开，与米粒紧紧相裹，油亮分明。油香、酱香混着米本身的清甜，不用配菜，就能大口扒完满满一碗。平平无奇的大米，像会变魔术，总能把朴素的日子调得有滋有味。

有了新米，便有了新日子。村里的男女老少，连同五禽六畜，都为入

仓的新米雀跃。芦花鸡一改往日的悠悠，踩着小碎步一路撵到晒场，散落的新米粒引得它们四处欢叫，啄一下，刨两下，满地轻快的声响。猪圈里也换了吃食——新碾的米糠兑上洗锅水，添些园中采摘的菜叶，大黑猪听见动静，晃着肥硕身子拱来，一头扎进食槽，呱唧呱唧，吃得亦乐乎。

乐上加乐，还有属于孩童的趣事。“米的妈妈是谁？爸爸是谁？外公呢？”——米的妈妈是花，因为花生米；外婆是妙笔，因为妙笔生花；外公是爆米花，因为又爆米又爆花。不知从哪儿学来的儿歌，总爱拿来考玩伴，待答案揭晓，一群孩子笑得前仰后合——原来这就是大米的一家子！

哈哈，大米咧嘴一笑，就成了爆米花。爆米花滚筒“砰”的一声，米粒全开了花。“爆喽！爆喽！真香啊！”孩子们像过年般喧腾，不等白雾散尽，便猫着腰抢拾漏网的“战利品”，忙不迭塞进嘴里，米香在口中溢开，整个村子、街巷、田埂都浸在甜甜的香气里。

后来读书，见一位外国友人来中国，被那“嘭”的声响吓一跳，好奇问是何物。旁人答：“粮食扩大器。”友人竖起大拇指，连声夸赞。你看——一小撮大米，换来一大捧花开的幸福，蓬松甜软里，藏着中国人的智慧。

天大地大，肚子为大；人生再大，不过三餐热饭。一粒粒稻米，历经风雨，如珠如玉，沉淀出厚重的香。它们化为一餐一饭，供养万物，生生不息。

一弯旧镰

○ 李娟

近日返乡，帮父母清理杂物时，翻出一弯旧镰。镰刀暗淡，锈迹斑斑；木柄皴裂，落满灰尘——它，很久没被用过了。

旧时乡下，镰头是农家至宝。坚硬的碳钢经高温锻打，钩刃不似斧头笨钝，而如新月出云，极其锋利；镰柄多取白蜡木或水曲柳，光滑纤长，质地坚韧，握感舒适，便于省力。因形如弯月，乡间呼为“弯镰”，颇有趣韵。

古诗云：“芟余禾稼连云远，除去荒芜捲地空。”说的便是镰头的用处——割取庄稼，刈除荒草，寻常农活，多赖它完成。

老家山坡地多，人家多栽谷物。秋收时节，天刚露白，人们便已赶赴田间，右手握镰，左手薅桔，在金灿灿的谷浪里抢收。“沙沙、沙沙”的割谷声，一阵接着一阵，节奏明快，满耳悦耳。孩童也不闲着，紧随大人身后，捡拾遗落的谷穗。大人们割着，孩子们捡着，欢笑声连绵不绝，响彻山野。那一把把锃亮的镰刀，收割的不只是庄稼，更是土地的丰收与农人心中的希冀。

那时我嫌累，捡谷穗总偷懒，常赖坐一处，不肯挪动。可看着大人们躬身挥镰，像武侠高手过招一般利落，又心羨手痒，总想体验一把手持“明月刀”的威风。趁父亲歇息，我悄悄攥了镰头，猫腰钻进谷地，寻个隐蔽角落，悬镰比画，试图割下沉

甸甸的穗子。终究手劲不足，镰头不听使唤，穗子往外斜倾，怎么也割不断。

有一次，不小心划破了手指。听到我的尖叫，父亲急忙跑来，带我赶到村头卫生室。好在伤口不深，简单消毒包扎，大夫便让我们回了家。“镰头为何听你们的话，却不听我指挥？”我满心疑惑，仰头问父亲。父亲半是生气半是心疼，趁机教育道：“镰头有灵性，只听勤劳的人的话。你捡穗子总偷懒，它自然不待见你。”我半信半疑，但打那以后，捡谷穗时再没偷过懒。

一年到头，只有风雪封山的冬日，镰头才得闲。农妇将它擦拭干净，挂在墙角，安静守着闲冬，等待来年开春，再度陪农人奔波田垄。春种秋收，山坡上的谷子熟了一茬又一茬，墙头那弯镰头，不知被取下过多少次。它最懂农人的辛劳。

后来，老家借着乡村振兴的好政策，因地制宜发展林果产业。年轻人操控的高科技农机驰骋田野，老式镰头被渐渐取代。往日割谷的“沙沙”声，也被机器的轰鸣淹没。镰头，终究退出了秋收的舞台。

摩挲着手中的旧镰，不禁感慨万千。

一弯旧镰，能割断四季五谷，却割不断深藏心底的乡愁。它收割过庄稼，见证过父辈的汗水，更承载了一段渐行渐远的农耕时光。



连载 06

布衣诗人谢榛

○ 武俊岭

除了顾圣之、郑若庸之外，安阳城里可以交谈的人不多。虽然也有几个写诗的，但不太入流。这样，谢榛也便不去交往。崔铣去世十二年了。时间过得真快！

1554年暮春，五十八岁的谢榛雇了马车，从安阳动身，经邯郸、顺德、保定前往京师。到达顺德时，已近午时。马车来到府衙门口，谢榛下车，对门公说，我是安阳来的谢榛，要见你们李知府。

门公通报，不一会儿回来出来一个官员，对谢榛拱拱手，说，下官是府里的照磨。知府大人繁忙，马上去城西处理事务，委托我带领先生先去太行酒楼。等知府办完事情，即刻前来陪你。

谢榛听了，心里当然不快。但是，他想李攀龙总不至于假装有事，不见自己吧。看那照磨的神情，也不像是。那好吧。

照磨在前走着带路，谢榛登车尾随而去。半天，才到太行酒家。照磨在前，把谢榛引至二楼一个雅间里。随即，一壶热茶泡好。伙计把茶水端至谢榛跟前。

照磨说，先生用茶，我去楼下眯瞪一会儿。昨天晚上抓捕盗贼，一夜没睡。

谢榛说，随便。

谢榛此时又饥又渴。既然不能充饥，那就解解渴吧。于是，他一杯一杯地喝起茶来。时间稍微一长，渴是止住了，饥却是越来越厉害。谢榛感觉胃里光剩下水了，身子一动，胃里便水波荡漾。后来，胃就发起热来，十分难受。于是，谢榛发火了，大步抢至楼下，问店主，府里的照磨在哪里眯瞪。

店主朝一间房子弄弄嘴。谢榛走

过去，一把推开屋门，正想大声质问，却听对方说，谁呀搅我清梦？！

谢榛说，是我谢榛！你与李攀龙说，半个时辰之内再不见我，我就走了。

照磨立即清醒，连忙穿上靴子朝外跑去。

照磨来到大街之上，看到一个熟人骑马经过，便说，你的马借我一用，我去城西寻找知府。

照磨骑上熟人之马，加了一鞭，往城西赶去。十几里的路程，时间不长到了。近前，照磨看到知府正与一班人围着一具尸体勘查着。照磨下马，悄悄走到知府面前，附耳说了几句。知府听了，摇摇头，说，你先给他十两银子，对他说我处理完政务便去见他。

照磨听了，立即上马，返回太行酒家。

下马后的照磨看到谢榛正在酒家门口站着，气得独眼瞪得老大。照磨走近，温和地说，谢先生，我们知府正在处理公事，完事后马上来见你。你上楼，先吃点东西吧。

谢榛听了，说，有多紧急的公务？怕是不愿意见我吧？

哪里，知府还让我奉送你十两银子。说着，便将银子递了过去。

十两银子，他李攀龙这是在打发要饭的吧！想当初你李攀龙会写诗吗？如果不是李先芳，如果不是我给你悉心讲授格律，你上手还得需要几年时间呢？现在诗写得进步了，官当得大了，就不理故人了。

照磨把银子往谢榛手里塞。谢榛嫌少，不愿意接受。怎奈照磨不通情理，一个劲地坚持。谢榛便急了，一把从照磨手里抓过银子，奋力向地上掷去。

谢榛激愤地骂道：李攀龙，你把我谢榛当成什么了？当成要饭的了？你说我是诗市，是卖诗的，简直是胡说八道。我的诗再不好，也不卖给你。

谢榛的嗓门很大，渐渐围上来一些人观看。这些人听出来谢榛是在痛骂知府，有高兴的，有不平的，悄悄议论。

照磨见状，连忙拾起银子，好言好语地对谢榛说，谢先生先往楼上去吧，让百姓们看着、听着，不好。

谢榛听了，感觉照磨说得有几分道理，转身往楼上走去。照磨赶紧跟上，用手去拽，谢榛却一下子把照磨的手推开，说，用不着！

李攀龙忙得焦头烂额，一时判断不出什么。看看日头，知道再也不能耽搁了。于是，他吩咐同知，你们继续勘查，我去会会朋友。不然，朋友就与我翻脸了。

说完，便乘上马车，急急赶往城里。

李攀龙走进太行酒家。店主朝知府哈腰，然后眼睛看向二楼。李攀龙知道谢榛在二楼，便大步走上楼梯，走进房间。看到谢榛气哼哼的模样，急忙拱手施礼，说，来晚了来晚了，茂秦兄海涵，海涵！

谢榛站了起来，愤愤地说，海涵，我的大知府，我草民谢榛怎敢不海涵呢？你看看现在是什么时辰了，未时已过了。你官当大了，看不起我谢榛了，对吗？

哪里哪里，实在是公务繁忙！那你忙去吧，我要走了。

照磨见谢榛这样的牛脾气，便来劝解，谢先生，知府暂时抛开公务，前来会友，还请理解。

理解，理解，谁理解我这颗屈辱的心呢？李攀龙，我谢榛自信为人还算仗

义。去年你却给我写了一封那样的信，把我说得狗屁不是。你知道我郁闷了多长时间？多半年。多半年的时间，我写不出一首诗。我救卢楠，你们极力赞扬我。我说卢楠确实是冤，咱看到了，不能不去尽力解救。杨继盛也是冤，但杨继盛与卢楠不一样。卢楠与蒋宗鲁，那是杯酒之间的小事。而杨继盛与严嵩，那事就大了。你说我一介草民，有什么资格去管那样大的事呢？你们也许会说，你是诗人，有影响，参与一下会对杨继盛一案有好处。这话也不对。严嵩才看不起我这个诗人呢。我与你们不一样。你们既能立功、又能立言，而我只能写写诗罢了。

李攀龙听了，有几丝歉意产生，正想缓和两句，谢榛却不容说话，顾自喋喋不休：

成立诗社，我谢榛也算尽力了。编选十四家诗歌，我用了整整三个月的时间。每天，我只睡两个时辰。这一点，我在京师时没有说过吧？可你们是怎么对待我的呢？梁有誉回顺德老家，齐大伙地送行。而我回安阳时，只徐中行一人偷偷送我。王世贞还说我不辞而别呢。我辞，他们理我吗？

做人，不能陈胜那样。如果做陈胜那样的人，早晚会一败涂地。不能像陈胜那样看不起一块锄过地的人。对吧？对吧？

你李攀龙，还不就是侥幸考上进士了，不然的话，你能比我强到哪里去？别看我是一只眼，我一只眼明亮得很，看人看事清楚得很。

李攀龙见谢榛失控，心想不如暂时返回衙门，再做计较。于是，李攀龙对照磨说，我先回衙，你陪谢先生吃饭！（未完待续）